

苏州新雁翔精工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承诺书

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要求,切实落实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公司自身安全生产管理,做好各项安全生产保卫工作,确保公司实现安全运输,特签订本承诺书内容如下:

(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企业主要负责人是本企业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对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各项规章制度。

(二)本企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要求,足额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3名,保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安全管理职责。

(三)依法对本企业从业人员开展岗前培训并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驾驶员按要求持相关从业资格证上岗;告知从业人员作业过程中存在的危险、危害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

(四)杜绝违章调度、强令违章冒险运输等各类违法违规运输行为的发生。

(五)加强运输生产安全管理,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由主要负责人或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每年对本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检查。

2次事故隐患排查；对排查出的事故隐患，及时进行整改，重大隐患及时上报有关部门。

(六) 依法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每年组织开展2次演练，落实各项应急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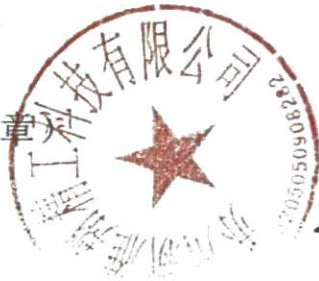
(七) 合法经营、诚信经营，按时参加各类营运证照年度审验。

(八) 按属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的要求，报告落实安全生产、安全投入、安全培训、隐患排查治理和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情况。

(九) 自觉接受属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的监督检查和指导，落实属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的安全管理要求。

本公司严格执行以上承诺，自愿接受企业职工及社会监督，如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11 或 2)

2026年4月24日

